

第 29 屆「家長也敬師」運動 「電子版敬師卡」設計比賽章程

- 主辦機構**：教育局、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、香港教育城及星島日報
- 目的**：鼓勵家長藉著設計「電子版敬師卡」，向教導他們子女的老師致以衷心謝意，發揚我國尊師重道的優良傳統文化，及為莘莘學子樹立一個良好的敬師榜樣。
- 參加資格**：就讀於本港各中學、小學、幼稚園（包括幼稚園暨幼兒中心）、特殊學校學生的家長。歡迎家長與子女一同參與。
（註：每組參賽者只可遞交一份作品）
- 參加辦法**：由現在開始至 2023 年 2 月 24 日止，家長可登入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「第 29 屆家長也敬師運動」網頁（www.chsc.hk/29paat-c.html）或香港教育城「電子版敬師卡設計比賽」網頁（www.edcity.hk/paat）遞交作品。
- 比賽主題**：家長也敬師
- 比賽組別**：中學、小學及幼稚園
- 表達語言**：中文或英文
- 作品規格**：圖片或影片作品須符合以下規格：
 - 圖片：採用 JPEG/GIF 格式；檔案大小不超過 5 MB；尺寸不大於 1920 X 1080 像素 (pixel)
 - 影片：採用 AVI/MP4/MPEG/MPG/MOV/WMV 格式（不接受 SWF 格式）；檔案大小不超過 100 MB；片長不超過一分鐘
- 截止日期**：2023 年 2 月 24 日
- 評審團**：第 29 屆「家長也敬師」運動籌備委員會主席及成員
香港教育城代表
星島日報代表
- 評選準則**：評審團的評選準則包括：
 - 主題內容（40 分）
 - 創意（40 分）
 - 表達技巧（20 分）
- 獎項**：每組設冠軍、亞軍、季軍及優異獎一名。各得獎者將獲發獎狀及豐富獎品。
- 領獎細則**：得獎名單和得獎作品將於 2023 年 5 月或以前上載至本會及香港教育城網頁。各得獎者及學校將獲另函通知。
- 得獎作品**：得獎作品會分享給其他家長和學生，讓他們以電子卡形式寄給老師，表達心意。
- 規則**：
 1. 參賽作品不可顯示姓名及學校名稱。此外，參賽者不可添加簽名、邊框、浮水印等能代表個人資訊的文字、符號或圖片於作品內。任何不符合比賽規則的參賽作品將會被取消資格。
 2. 主辦機構為提高作品原創性，不鼓勵參賽者使用設計軟件內及互聯網上的美工圖片。
 3. 所有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作品，並無侵犯他人的權利（包括版權）及從未作公開發表。參賽者如被發現盜用任何其他商業或非商業版權，大會將取消其參賽資格，而就此引起侵犯版權之問題，均與主辦機構無關。
 4. 鑑於私隱及肖像權的關注，參賽者應避免呈交有個人相片的作品。
 5. 所有參賽作品的版權屬主辦機構擁有。主辦機構有權修改參賽作品，及將參賽作品應用於任何宣傳、展覽及印刷用途，而毋須事先徵得參賽者同意及支付任何版權費用。
 6. 參賽者同意提供個人資料及授權主辦機構公開有關資料，作宣傳用途。比賽完成後，所有收集的資料，如無需保留，將全部銷毀。
 7. 所有得獎者須於 2023 年 8 月 31 日前領取獎狀及獎品。逾期未領取的獎狀及獎品將被註銷，而主辦機構亦不會為得獎者補發獎狀及獎品。
 8. 比賽結果以評審團的決議為準，參賽者不得異議。
 9. 主辦機構保留對本章程的最終解釋及修訂權利。
- 查詢辦法**：一般查詢 - 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秘書處（電話：3698 4376）
技術查詢 - 香港教育城（電話：2624 1000）或（電郵：info@edcity.hk）